(上接B5版)

公司与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守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和其他有损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和行为。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有关事项。

1) 同意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通过《公司2008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08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并得到了有效实施,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全面实施和充分实现,较好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客观、准确,确保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完成信息披露,切实保护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4)通过《公司"安全生产费用"核算会计政策变更》

①本次"安全生产费用"核算会计政策的变更情况

根据财政部2008年12月26日发布《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2008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号)有关规定,公司按《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财企[2006]478号)有关规定应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遵照《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中的具体要求,在"盈余公积"项下以"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列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日为2008年1月1日。

②本次"安全生产费用"核算会计政策变更的追溯调整

鉴于公司2007年度按上述有关规定应计提的"安全生产费"均已使用完毕,故遵照《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中的有关具体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追溯调整2008年初数及2007年度的比较数据。

特此公告。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9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 公告编号:2009-005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08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和《关于做好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专项审核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公司200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48号文核准,公司于2006年8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85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9.18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6,16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9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263万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06年8月10日全部到位,并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深南验字[2006]第06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0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4,263.0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4,287.84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2,245.00
本年度使用金额	2,042.84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	250.59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25.75

截止200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包括募集资金净额及募集资金利息)共计24,287.84万元,所有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要求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2006年8月9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二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滩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三方监管协议的内容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范本拟订,无重大差异。

公司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资金支出严格遵守公司资金管理和制度规定,履行审批手续。所有募集资金项目资金支出,均首先由资金使用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经该部门主管领导签字后,报财务负责人审核,并由总经理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签字后,方可予以付款;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报董事会审批。

公司授权保荐人在持续督导期间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人至少每个季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调查;公司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或募集资金总额的百分之五的,应知会保荐人及其指定的保荐代表人。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263.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42.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896.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年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引进土压平衡式地铁盾构掘进机技改项目	否	4,050.00	4,050.00	4,050.00	-----	4,050.00	-----	100	2007年8月1日	615.47	是	否
地下结构施工设备改造技改项目	否	2,970.00	2,970.00	2,970.00	300.00	2,970.00	-----	100	2008年8月31日	451.18	是	否
引进路桥施工设备技改项目	否	2,952.00	2,952.00	2,952.00	-----	2,952.00	-----	100	2008年3月1日	448.64	是	否
购置房屋建筑施工设备	否	4,900.00	4,900.00	4,900.00	680.84	4,924.84	24.84	100	2008年8月31日	744.59	是	否
设立南京、北京、西安、杭州、南昌和广州分公司	否	9,000.00	9,000.00	9,000.00	1,062.00	9,000.00	-----	100	2008年6月1日	1366.95	是	否
合 计		23,872.00	23,872.00	23,872.00	2,042.84	23,896.84	24.84			3626.8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0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2,257,500.17元,系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根据2004年4月8日召开的公司200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招股书承诺,已将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4,263万元)超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总额(23,872万元)的391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鉴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均围绕建筑主业投入到施工设施设备中,为更好地集中发挥募集资金的效应,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所购置的设备予以合理配置和综合运用,通过技术改造及科学管理,发挥了设备的协同效应,有效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故本次测算五个项目的各自效益时,按实现的募集资金实现的效益总额及各项目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比例予以综合计算。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 公告编号:2009-006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24次会议于2009年3月19日在上海宏润大厦12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为确保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公司决定对下属控股子公司《包括上海宏士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上海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上海宏加新型建筑结构制造有限公司、上海杰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宏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口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蒙古国宏润斯范克有限公司、宁波宏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宏润地产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每次不超过3亿元总额不超过12.3亿元银行贷款担保。上述所有担保有效期一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方式,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由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

其中,为上海宏士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500万元的担保;为上海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3,000万元的担保;为上海宏加新型建筑结构制造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的担保;为上海杰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的担保;为上海宏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95亿元的担保;为龙口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亿元的担保;为蒙古国宏润斯范克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2亿元的担保、为宁波宏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3亿元的担保、为上海宏润地产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3亿元的担保。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宏士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1995年9月19日,注册资本415.745万元,公司占100%。注册地址: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基隆路1号汤臣大楼910-3室。经营范围:从事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保税区企业间的贸易及代理;保税区商业性简单加工及商务咨询服务(除经纪);附设分支机构。截止2008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1,875,931.81元,资产负债率68.07%,2008年度净利润-3,749,169.62元。

上海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11月12日,注册资本3,298.8万元,其中公司出资3,278.68万元,占99.39%。注册地址:上海徐汇区长桥路100号。经营范围:混凝土及制品生产销售。截止2008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95,534,544.58元,资产负债率65.11%,2008年度净利润11,288,109.18元。

上海宏加新型建筑结构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9月24日,注册资本美元6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3,424.45万元,占70%。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油车浜村DJ-04-019号地块。经营范围:设计、生产、安装与维护木结构屋,设计、组装、安装小型中央空调系统,研究、开发与生产新型建筑材料,销售公司自产产品。截止2008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51,931,999.05元,资产负债率27.47%,2008年度净利润1,491,276.20元。

上海宏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月19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700万元,占70%,主要投资建设上海闵行配套房和中低价房项目,该项目总投资约8亿元。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颛建路61号5幢3023室。截止2008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131,070,984.58元,资产负债率92.35%,2008年度实现净利润-2,640.38元。

上海杰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1月3日,注册资本1,568万元,其中公司出资862.40万元,占55%,拟进行钢结构工程制造、安装,设备租赁,工程设计,新型建筑材料的生产和销售。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亭枫公路8256号。截止2008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45,607,535.25元,负债680,000.00元。

龙口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8月28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公司占100%。注册地址:山东省龙口市黄城松岚小区物业大楼四楼。主要投资建设山东省龙口市府东生活区地块项目,该项目总投资约7亿元。截止2008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204,324,252.41元,资产负债率91.35%,2008年度净利润-2,146,863.48元。

蒙古国宏润斯范克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6月5日,注册资本10万美元,公司占80%。注册地址:蒙古国乌兰巴托市青格勒泰区第一区苏和巴托大街博迪大厦504号。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及投资。截止2008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34,993,152元,资产负债率98.05%,2008年度净利润-10,480元。

宁波宏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10月15日,注册资本6,000万元,公司占100%。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区钱湖北路958号。主要投资建设宁波市东外环—南外环立交工程。截止2008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61,644,468.17元,负债2,265,426.05元,2008年度净利润-620,957.88元。

上海宏润地产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6月20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占100%。注册地址上海龙漕路200弄28号105.106室。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2008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1,436,664,648.72元,资产负债率70.64%,2008年度净利润134,466,585.43元。

三、担保权限及担保协议的签署

同意公司在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额度内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有效期为一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四、累计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6,100万元,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08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95%。该担保为向控股子公司上海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提供金额为2,1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和向控股子公司龙口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金额为4,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特此公告。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 公告编号:2009-007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节约融资成本,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08年12月31日向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润控股")借款人民币5,500万元,期限为借款支付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利率不超过同期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宏润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借款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

2009年3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追认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关联董事郑宏舫、尹芳达、严帮吉、何秀永、施加来、顾敏春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交易事项。此项交易尚须获得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追认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7月31日,法定代表人:郑恩辉,初始注册资本1亿元,由郑宏舫等49名自然人发起设立,实际控制人为郑宏舫。注册地址:浙江省象山县丹城镇象山港路1111号。2002年增加注册资本至1.3亿元。2008年1月28日,宏润控股增加注册资本至1.5亿元。宏润控股税务登记证号码:330225730195400。宏润控股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主要投资产业包括建筑业、房地产开发、酒店旅游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等。

截至2007年12月31日,宏润控股资产总额为384,259.89万元,净资产为94,865.07万元;2007年,宏润控股营业收入为385,824.61万元,实现净利润7,877.19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向控股股东宏润控股借款人民币5,500万元,期限为借款支付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利率不超过同期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交易双方名称:

甲方: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

2、《借款协议》的签署日期:2008年12月31日

3、借款金额:人民币5,500万元。

4、借款期限:借款支付日起不超过12个月。

5、借款利息:不超过同期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6、资金支付方式:乙方直接将款项支付到甲方指定帐户。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财务支持,能够比较快捷、方便的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节约融资成本。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真审议,同意将审议公司与宏润控股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交易有利于公司节约融资成本,补充流动资金;交易体现了公允原则,对中小股东是公平的,没有侵害其他股东权益,符合上市公司利益。

七、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交易有利于公司节约融资成本,及时补充流动资金;交易体现了公允原则,未侵害其他股东权益,符合上市公司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表示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关联交易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等事项的核查意见;

4、公司与宏润控股借款协议书。

特此公告。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公告编号:2009—008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关联自然人向公司全资子公司购买房产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改善居住环境,公司董事何秀永、监事李伟武、董事尹芳达之配偶韩利民、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郑恩辉,于2008年12月24日,向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宏润地产有限公司购买其开发的坐落于上海市田东路258弄的"上海宏润花园"5套房产,交易价格为该地段房产市场价格,面积总计895.58平方米,总价21,374,412元。本次交易将为公司2009年度增加收入21,374,412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

2009年3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追认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自然人向公司全资子公司购买房产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郑宏舫、尹芳达、何秀永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次交易事项。

二、关联人与关联关系介绍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关联人为公司董事何秀永、监事李伟武、董事尹芳达之配偶韩利民、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郑恩辉,皆为与公司相关的关联自然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关联自然人购买的5套房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物业名称	面积(平方米)	单价(元/平方米)	总价(元)	购房人
上海宏润花园13号3502室	203.60	22,780.85	4,638,181	何秀永
上海宏润花园10号3502室	209.03	30,566.85	6,389,389	郑恩辉
上海宏润花园15号203室	132.71	20,451.85	2,714,165	郑恩辉
上海宏润花园14号3502室	203.74	22,347.35	4,553,049	韩利民
上海宏润花园15号601室	146.50	21,021.35	3,079,628	李伟武

四、关联交易的内容和定价依据

(一)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了改善居住环境,公司董事何秀永、监事李伟武、董事尹芳达之配偶韩利民、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郑恩辉于2008年12月24日向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宏润地产有限公司购买其开发的"上海宏润花园"5套房产,面积总计895.58平方米,总价为21,374,412元。

(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自然人之间偶发性的关联交易,5套房产交易价格为该地段房产市场价格。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目的:本次关联交易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宏润地产有限公司带来房地产销售收入和利润,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

2、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交易依照市场规则,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交易既是关联自然人改善居住环境需要,又是公司经营需要,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构成重大影响。关联董事、监事和关联自然人未利用其在公司中的地位,在与公司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上述关联交易将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六、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交易依照市场规则,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交易既是关联自然人改善居住环境需要,也是满足公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

2、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遵循了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依照市场规则,签订正式书面合同,未侵害其他股东权益,符合上市公司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表示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关联交易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等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3月21日

股票简称:宏润建设 股票代码:002062 公告编号:2009-009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08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09年3月27日(星期五)下午3:00—5: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08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http://irm.p5w.net)参与年度报告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郑宏舫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何秀永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赵余夫先生、独立董事范松林先生、广发证券保荐代表人计静波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 公告编号:2009-010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24次会议决议召开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现就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09年4月10日(星期五)上午9:00开始,会期半天。

2、会议地点:上海市龙漕路200弄28号宏润大厦10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08年度第五届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审议《2008年度第五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关于200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5、审议《2008年度报告及摘要》;

6、审议《关于聘请200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追认审议《关于向控股股东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全部事宜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09年4月3日(星期五)下午3: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所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

1、登记方法: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法人股股东,请于会议登记日,持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到公司登记;法人股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请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清单到公司登记。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自然人股东,请于会议登记日,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到公司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请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清单到公司登记。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但是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2、登记时间:2009年4月7日(星期二)9:30-11:30,13:00-16:30。

3、登记地点:上海市龙漕路200弄28号宏润大厦11楼 投资证券部。

4、通讯联系:

联系人:陈洁、吴谷华

联系电话:021-64081888-1021、1023

传真号码:021-54976008

通讯地址:上海市龙漕路200弄28号宏润大厦11楼 投资证券部

邮政编码:200235

五、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投资证券部。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作为股东代理人,代理本公司(本人)出席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并对各项议案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特此公告。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3月21日

(上接B5版)

9.2.2 利润表

编制单位: 2008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4,816,500,271.76	4,428,756,632.90	3,718,538,044.50	3,395,475,003.46
其中:营业收入	4,816,500,271.76	4,428,756,632.90	3,718,538,044.50	3,395,475,003.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81,111,753.46	4,273,383,083.33	3,529,869,336.13	3,256,469,410.74
其中:营业成本	4,132,192,610.70	3,990,676,320.97	3,312,928,559.59	3,120,828,900.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8,650,081.500	149,785,360.92	152,032,412.970	112,210,102.69
销售费用	12,045,146.930		18,178,945.220	
管理费用	81,032,610.810	48,576,232.22	50,331,366.610	21,567,514.17
财务费用	35,146,123.520	33,626,127.18	3,442,422.270	3,068,373.96
资产减值损失	22,045,180.000	50,719,042.04	-7,044,370.530	-1,205,480.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8,192.160	-1,229,285.53	6,211,802.550	3,006,769.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8,911.360	-1,106,589.84	-639,237.300	307,499.6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4,860,326.14	154,144,264.04	194,880,510.92	142,012,362.00
加:营业外收入	21,851,138.980	1,628,797.93	5,871,235.730	3,704,683.11
减:营业外支出	10,152,743.850	9,596,831.09	2,900,349.190	1,492,435.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57,832.280	6,831.09	166,497.840	11,385.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6,558,721.27	146,176,230.88	197,851,397.46	144,224,609.32
减:所得税费用	89,869,487.660	37,456,626.97	45,775,228.750	24,107,772.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689,233.61	108,719,603.91	152,076,168.71	120,116,837.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5,887,427.240	0.00	154,903,012.640	0.00
少数股东损益	801,806.370	0.00	-2,826,843.930	0.0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28		0.7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28		0.77	

9.2.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2008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27,544,131.45	4,275,006,641.24	3,678,442,057.92	3,106,785,143.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64,246.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915,303.71	102,977,833.40	369,805,169.63	92,268,996.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8,459,435.16	4,377,984,474.64	4,049,411,473.75	3,199,054,139.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74,137,125.60	2,894,684,387.05	2,921,648,217.83	2,314,056,299.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8,860,796.08	699,416,398.93	588,948,252.05	572,803,735.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1,325,060.46	181,725,651.80	211,005,381.68	141,058,705.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465,104.34	529,225,582.82	544,566,828.43	126,091,076.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6,788,086.48	4,305,052,020.60	4,266,168,679.99	3,154,009,81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671,348.68	72,932,454.04	-216,757,206.24	45,044,322.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2,446,217.20	307,499.62	3,006,769.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62,349.00	782,799.42	100,6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616,274.98	7,224,497.2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6,116.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34,740.18	10,453,513.89	408,149.62	18,006,769.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7,705,432.44	161,528,870.19	169,302,798.17	162,250,383.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173,000.00	75,7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444,646.00	91,629,251.8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39,729.60	91,866,857.60	89,062,271.00	158,012,27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489,808.04	345,024,979.64	306,538,069.17	396,012,654.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055,067.86	-334,571,465.75	-306,129,919.55	-378,005,885.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788.00		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3,000,000.00	705,000,000.00	612,800,000.00	29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000,000.00	8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7,138,788.00	789,000,000.00	615,800,000.00	29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5,718,000.00	280,000,000.00	152,931,000.00	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613,184.32	47,260,079.67	29,942,398.55	17,699,337.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80,659.00	17,480,659.00	3,400,849.00	3,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5,811,843.32	344,740,738.67	186,274,247.55	101,099,337.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326,944.68	444,259,261.33	429,525,752.45	193,900,662.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943,225.50	182,620,249.62	-93,361,373.34	-139,060,900.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038,893.39	256,371,553.89	467,400,266.73	395,432,454.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7,982,118.89	438,991,803.51	374,038,893.39	256,371,553.89

9.2.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附后)

9.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次"安全生产费用"核算会计政策的变更情况

根据财政部2008年12月26日发布《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2008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号)有关规定,公司按《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财企[2006]478号)有关规定应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遵照《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中的具体要求,在"盈余公积"项下以"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列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日为2008年1月1日。

(2)本次"安全生产费用"核算会计政策变更的追溯调整

鉴于公司2007年度按上述有关规定应计提的"安全生产费"均已使用完毕,故遵照《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中的有关具体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追溯调整2008年初数及2007年度的比较数据。

9.4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9